

##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投资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的情况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深圳前海四通嘉得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》，与深圳嘉得天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得天晟”）合作设立深圳前海四通嘉得产业并购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四通嘉得”），具体内容详情参见2016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设立深圳前海四通嘉得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02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在四通嘉得的实缴出资额为 2,700.00 万元，占实缴出资额比例 90%，嘉得天晟出资人民币 300.00 万元，占实缴出资额比例 10%。2017 年 9 月，四通嘉得向标的公司投资 3,000.00 万元，近日已全部退出并收到本金及投资收益款。

### 二、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的情况

根据《合伙协议》，四通嘉得对投资项目退出所得的本金和收益进行了分配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收回投资本金及收益共计 29,401,870.92 元，扣除本金 27,000,000.00 元，共获得投资收益 2,401,870.92 元。

### 三、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经公司初步测算，上述投资收益预计会增加公司税前利润 2,401,870.92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#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未经审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6日